

附件 8-1

111 年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
應考人著作或發明基本資料表

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
現任服務機關(構) (請填至所屬單位如局、司、處、所等)		現任機關(構)首長			
		現任直屬長官			
學 歷	畢業年度	學校名稱(全銜)	系、科、所名稱	學位論文指導教授	
			(學士)		
			(碩士)		
			(博士)		
考 試 及 格	年度	考試名稱	類科	聯絡方式	
				(公)	
				(宅)	
				(行動電話) (email)	
送審之代表著作 或發明名稱		中文			
		外文			
國際標準書號 (ISBN)或期刊號 (ISSN)或 專利證書號		出版發表(或 取得專利證 書)日期 (YYYY/MM/DD)		字數	
代表著作如在學 術刊物發表者， 請加註刊物名稱		出版者 或 發行所		版次	
其他足資證明其 專門學術能力之 著作(或發明)， 以 3 件為 限		著作(或發明)名稱		公開發表日期 (YYYY/MM/DD)	
		1			
		2			
		3			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代表著作如係在學術刊物發表者，應附繳抽印本或當期學術刊物【含封面、目錄(摘錄)及文章內容等】。
- 二、著作或發明由二人以上共同為之者，請另填具「著作合著人證明書」或「共同發明人證明書」。
- 三、以上各欄請務必詳實填寫，並請於 111 年 5 月 13 日前以電子郵件傳送 ODF(或 word)檔案至考選部特種考試司第二科 exam111130@mail.moex.gov.tw 信箱。

應考人簽章：